

# 厨具设备采购合同

甲方：\_\_\_\_\_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乙方：\_\_\_\_\_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，甲方委托乙方生产制作厨房设备及供应厨房用品一批（详见报价单）。为使双方共同努力，互相配合完成此任务，特订立如下条约，以便共同遵守。

一、合同内容：厨房设备及用品添置（附报价单1份）

二、工程总金额：（大写）

三、施工安装地点：甲方所在地

四、施工时间：从乙方收到甲方预付款之日起至年月日内完成并会同甲方共同验收。

五、付款方式：甲、乙双方合同一经签订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%订金，即人民币：，乙方收到甲方预付款后立即开始制作或准备甲方所需物品。制作完毕后，由乙方负责将甲方所需物品运至甲方现场并负责安装施工。货到现场，甲方再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50%货款，即人民币。施工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应向乙方再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%货款，即人民币。

六、权利与义务：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现场施工的水、电施工配置，已满足乙方安装施工的需要。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进行安全操作，并保质保量完成合同

要求。若安装施工完毕，甲方未按合同要求付清货款，乙方有权对甲方未付款部分产品自行处理。

七、售后服务：乙方向甲方所提供或制作的产品“三包期”为一年。保修期后产品继续实行售后服务，根据具体情况适当收取一定的材料及人工费用。

八、未尽事宜，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。若协商不成，任何一方可向本方所在地法院 诉请解决。

九、本合同壹式两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壹份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起效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\_\_\_\_\_ 乙方（公章）：\_\_\_\_\_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\_\_\_ 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\_\_\_

\_\_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 \_\_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